

证券代码：837894

证券简称：祥云飞龙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
提名梁亚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，自2022年5月19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独立董事郭海兰女士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梁亚宏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梁亚宏，男，1966年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学历。工作经历：2006-2012年山西汇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主持公司对外兼并重组业务和股权投资。2013-2017年山西新光金属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驻俄罗斯代表。负责代表处在境外业务开发。2018-2020年深圳融线国际金融服务公司董事长。主持处置香港民众金融科技股份公司与建银国际的不良资产，参与该公司定增，兼并重组青岛齐星车库有限公司。2020年-至今宁夏宁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。全面负责公司经营运作。参与整合成立了山西闪速冶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。该公司致力于中国冶金含锌灰的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创新，成立了以中科院山西煤化所、清华大学、中国钢研科技集团、中国化工学会锌盐专家组为核心的“煤气化悬浮冶炼”技术团队，开发冶金含锌灰治理利用

新技术。在该项目中发挥了重要的运作协调作用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原独立董事郭海兰女士的辞职将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后生效，期间郭海兰女士仍需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管理及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公司独立董事审议后认为：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梁亚宏先生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通过查阅上述人员的履历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，亦未发现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《关于审议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